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推动公司经营业务的高效运转和稳健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深耕高端智能装备制造领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光学、机械、电气、算法和软件方面成功构筑起多项核心技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全工序智能装备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现已成为国内智能制造、智能检测领域的重要企业之一，核心产品是智能检测设备和精密组装设备。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消费电子领域与新能源动力电池领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255.6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1.67 万元。

（一）业务领域

1、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在无线充电、VCM、VC 检测以及智能眼镜的检测和组装等细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与优势。2025 年度，公司顺利完成了应用于 VC 均热板材料和模组的检测设备量产订单的交付。此外，公司紧跟消费电子下游市场发展趋势，加大了在智能眼镜组装环节的设备布局，完成了应用于 META 智能眼镜的组装设备的研发。公司与消费电子行业的重要企业苹果、META、亚马逊等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与立讯精密、信维通信、歌尔股份、富士康等重要的 EMS 企业紧密合作。

2、在新能源领域，公司锂电池 AI 质检装备业务稳步推进，报告期订单量实现了较高幅度增长。公司是锂电池 AI 质检装备行业领先企业之一，产品覆盖锂电池多个生产制程的检测，解决了客户复杂产品外观缺陷只能人工目检的难题，极大提高了锂电池的安全性。此外，公司在钙钛矿电池领域的前瞻布局也取得进展，已成功研发应用于钙钛矿领域的 AOI 质检设备，未来将持续向新兴新能源

领域延伸布局。

（二）研发创新

公司持续重视研发创新，2025年度公司研发投入6,331.42万元，较上年度增长11.6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专利240项，其中发明专利84项，取得软件著作权126项。公司高度关注前沿科技发展，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2025年度与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腾讯优图等联合在计算机视觉顶级会议CVPR新增发表了1篇关于Real-IAD系列大规模工业异常检测数据集的论文，旨在解决现有数据集的局限性，促进工业异常检测领域的技术发展，获得全球学术界和产业界的高度认可。

（三）经营业绩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255.61万元，同比增长13.97%，主要系公司依托成熟的产品开发设计能力，技术实力得到客户认可，订单稳定增长；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51.67万元，同比降低5.30%，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减少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78.45万元，同比降低20.73%，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中定期存款减少，非定期存款类理财产品收益大幅增加，而非定期存款类理财产品的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导致应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进而导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96.01万元，同比降低36.7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按订单需求出货增加致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6.44亿元，同比增长16.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95亿元，同比增长2.30%。

二、2025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5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履职，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

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充分分析、讨论并形成决议，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表决通过。会议召开及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会议召开及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工作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规范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和重要建议。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共召开了 5 次会议，详细了解 and 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对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提出建议并监督选聘过程，对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估。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制定、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审查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审查。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事项提交战略委员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

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充分表达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强化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完善内部控制设计，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现场及网络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监督权。

三、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公司重点聚焦于消费电子与新能源两大核心领域，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精准高效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2026 年，消费电子与新能源仍将是公司的主要发展领域，并将积极拓展新兴领域智能装备的应用场景。

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以及对于下游应用领域的深度理解，对智能装备的应用场景进行针对性的自主研发和融合优化，公司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均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2026 年公司产品将继续深度服务无线充电、智能眼镜、VCM 以及 VC 等细分领域，同时积极利用 AI 技术优势开拓更多外观缺陷检测的应用场景，发挥自身在技术与服务等方面明显优势，借助优渥的客户资源，力争在消费电子领域取得更好成绩。

在新能源领域，公司研发的智能检测装备可同时满足复杂缺陷、多缺陷识别、速度快、精度高的需求，现已成功应用于新能源电池、钙钛矿行业，助力客户实现在线实时智能质检，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客户现有产线的技改升级以及新

产线的建设，为公司开拓新的应用领域打开了市场空间。此外，公司将积极布局固态电池领域，重点聚焦两个方向：一是固态电池制程装备，二是固态电池材料及电池系统。

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及时把握公司所处行业动向和发展态势，引领公司管理层持续扩大消费电子与新能源领域的产品销售规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同时做好成本费用管控，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以良好的业绩来回馈广大投资者。在保持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适时考虑通过收购、并购等战略举措，重点聚焦具备领先技术壁垒、成长潜力巨大、具有产业链协同优势的企业，整合优质资源，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携手全体投资者共同开启公司发展的新篇章。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